中央纪委监察部网站“学思践悟”专栏

● 转职能、转方式、转作风，是中央纪委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全会精神的重要举措，是根据党章规定、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形势任务，与时俱进提出的工作要求。

● 党章第44条明确规定，纪委的主要任务是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，检查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，协助党的委员会加强党风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。

● 责任清才能敢担当。纪检监察机关必须明确自己的职责，分清责任，聚焦主业，把该担的责任担起来。

● 纪检监察机关要抠住党章规定的职责，聚焦聚焦再聚焦，不断深化“三转”，强化监督执纪问责。

聚焦中心任务、深化三转之一

**定位准则责任清**

来源：中央纪委监察部网站 发布时间：2014-11-30

　　转职能、转方式、转作风，是中央纪委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全会精神的重要举措，是根据党章规定、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形势任务，与时俱进提出的工作要求。中央纪委三次全会有着鲜明主题，聚焦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中心任务。“三转”的实质是要求纪检监察机关找准职责定位，明确主责主业。

　　从事任何一项工作，首先要明确自身定位，定位准才能责任清。党的纪律检查委员会由党的代表大会选举产生，纪委的权力是党章赋予的，这决定了它的地位、责任和权威。党章第44条明确规定，纪委的主要任务是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，检查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，协助党的委员会加强党风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。这是我们职责定位的根本依据。

　　这些年，纪律检查机关围绕党章规定做了大量工作，取得很大成绩。但是，随着工作领域的拓展，也干了大量分外的事，该干的事却没集中力量干好。参加了各种议事协调机构，把时间耗在文山会海上；热衷于组建“领导小组办公室”，搞检查、考核、评比，有的还专挑旅游景点开会，以各种名义组织出国考察，滋生“四风”问题；对参与小金库、“三乱”专项治理等乐此不疲，揽了不少不该揽的事。省级纪委参与的议事协调机构竟有4600多个，有的参加了200多个。一个领导小组哪怕一年就开一次会，纪委还有精力干好自己的主业吗？我们用了近两年时间，把省级纪委参与的议事协调机构减少至460个，清理比例达90%。职责不清、工作发散，就会种了别人的地、荒了自己的田，造成越位、缺位、错位。

　　权力意味责任，责任就要担当。责任清才能敢担当。纪检监察机关必须明确自己的职责，分清责任，聚焦主业，把该担的责任担起来。如果只是把权力揽过来，结果却负不了责，等到责任追究时你就惨了，那还不如揽得少点、把该干的干得好点。说一千、道一万，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是我们的主业，这方面干不好，别的工作干得再热闹也没用。

　　“三转”是中央要求、形势使然。当前，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形势依然严峻复杂，腐败问题依然多发，纠正“四风”、防止反弹任务艰巨，党的观念淡漠，组织涣散、纪律松弛问题亟待克服。如果纪检监察机关不能做到聚焦中心任务、守住职责定位，真正把监督责任担起来，党要管党、从严治党就难以落实。

　　转职能、转方式、转作风是一项长期的任务。改变惯性实属不易，但是必须转变。纪检监察机关要抠住党章规定的职责，聚焦聚焦再聚焦，不断深化“三转”，强化监督执纪问责。

聚焦中心任务、深化三转之二

强化监督 严格执纪 严肃问责

来源：中央纪委监察部网站 发布时间：2014-12-08

　　十八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工作报告的标题把“聚焦中心任务”放在首位，就是要求纪律检查机关根据党章规定和中央要求，聚焦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，紧紧围绕监督执纪问责，全面提高履职能力。这是深化转职能、转方式、转作风的核心要义。

　　监督执纪从来都是党的纪律检查机关的职责所在。早在1927年，面对白色恐怖，党中央就决定成立中央监委，开启了党内监督的组织创新，举起了监督执纪的大旗。从此，我们党总是根据形势发展的要求，始终坚持从严治党，不断强化监督执纪。改革开放以来，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不断发展，取得重要成绩。如果没有几十年来的艰辛探索和历届中央纪委的不懈努力，党风廉政建设就不会取得今天这样的成效，纪委必须履行好监督职责的定位也就不会这么明确。

　　与时俱进是我们党的理论品质，党的事业是不断发展的，“三转”恰恰是对过去的继承和创新。把“三转”放到历史中去看就会发现，形势发生了变化，我们的任务必然要变化。今天，历史的接力棒传到我们手里，面对依然严峻复杂的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形势，面对党要管党、从严治党的艰巨任务，我们就要有敢于监督、敢于红脸这份责任担当。

　　“三转”就是要往监督执纪问责上转。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决定第36条指出，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，党委负主体责任，纪委负监督责任。纪律检查委员会是党内监督的专责机构，我们要善于把握形势，根据现阶段的任务，把党章赋予纪委的职责具体化。监督执纪问责，这三者互相联系、互相作用、浑然一体，体现了新形势下纪检监察机关的职责定位。纪委不能无所不管，必须紧紧咬住本职，聚焦中心任务，强化监督、严格执纪、严肃问责。

　　并不是说聚焦了，事就少了，或者没事干了。恰恰相反，工作越聚焦，越深入，就越能抓出成效。党的十八大以来，中央纪委监察部明确职责定位，转职能、转方式、转作风。清理议事协调机构，调整内设机构，把更多的力量压到主业上。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，加强执纪检查，增强党的观念和组织纪律性，维护党的团结统一。扭住“四风”不放，一个节点一个节点抓，发动人民群众和媒体参与监督，持续释放执纪必严的强烈信号。紧扣“四个着力”发现问题，巡视越来越聚焦，震慑作用越来越大。对反映党员领导干部问题线索大起底，规范线索管理、分类处置，严格审查程序和审查纪律，提高质量和效率。这些都体现了“三转”要求，推动了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深入开展。

纪委是监督纪律执行的，维护党的纪律是我们的根本任务。如果党员领导干部都能够守得住纪律，权力运行还会出大问题吗？我们必须攥紧拳头，把监督执纪问责的责任担起来，不断健全和强化党内监督。

聚焦中心任务、深化三转之三

转方式 无止境

来源：中央纪委监察部网站 发布时间：2014-12-15

　　改革创新是事业发展的不竭动力。纪检监察机关转方式不可能一步到位、一劳永逸。深化“三转”永无止境。要根据形势和任务变化，不断深化体制机制改革，推进组织制度创新，改进方式方法。

　　转职能必然要求转方式，解决好走内涵发展还是外延发展、集约发展还是粗放发展的问题。过去我们的工作发散有余、聚焦不足，外延不断扩张，管了大量不该管的事，而真正的本职和要害又没有守住。现在，必须根据中央要求、形势任务和实践需要，转变工作方式。

　　转方式首先要创新体制机制、改进方式方法。过去有的干部开展工作，习惯于一抓到底、全面铺开，搞上下一般粗，一些工作最后难免不了了之。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，我们坚决改变这种做法，先从省一级抓起，以上率下，一级管好一级，一级带动一级，层层传导压力。省一级的责任落实好了，市一级才能真正落实。没有问责，责任就是空转。开会动员千遍，不如问责一次。下一步，要突出问责。只有抓出几个典型，追责几个人，党委、纪委才能紧张起来，真正把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落实下去。

　　转方式要善于抓细节、抓具体，一步步把工作做实做深。有的干部喜欢大呼隆、大场面，一把抓、抓一把，造成许多工作只有声势、少有实效。要把作风建设打造成为亮点和名片，就必须由浅入深、由易到难、循序渐进。中央制定八项规定以来，我们坚持一个节点一个节点抓，看住公款送贺卡、月饼、烟花爆竹等一件件小事，以点带面、小中见大，推动作风整体转变。运用新媒体新技术，发动群众监督“四风”，加大执纪查处和公开曝光力度，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。今后要把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作为党纪审查重点，执纪监督、强化问责，坚决防止“四风”反弹。

　　改革的本质是实施组织和制度创新。只创新方式方法，不改革组织制度，方式方法就无法固化，最终必然又回到原点。实现巡视、派驻两个全覆盖，就要靠创新组织制度。中央一级巡视对象就有280多个。按老办法，10年也巡不完。我们聚焦中心任务，紧扣“四个着力”发现问题，加快常规巡视节奏，探索机动灵活的专项巡视，利剑作用就发挥出来了。派驻监督也一样。中央纪委应派驻单位有140多家，已派驻的只有50多家。要实施单独派驻与归口派驻相结合，靠转方式、调结构，实现派驻全覆盖。

转职能、转方式、转作风紧密相连，转职能是核心，转方式是关键，转作风是保障。转职能需要转方式来支撑，转方式要以转变思想观念为前提。职能转了，方式转了，最终还要体现到作风转变上。要深刻领会“三转”的内涵，更加科学有效地履行职责、担当责任。

聚焦中心任务、深化三转之四

转作风关键在敢担当

来源：中央纪委监察部网站 发布时间：2014-12-22

　　转职能、转方式，必须靠优良的作风作保障。作风不转变，转职能、转方式就很难到位，成果也难以巩固。打铁还需自身硬。纪委作为监督执纪机关，没有优良的作风，就无法履行党章赋予的职责，无法完成党中央交给的任务。

　　纪检监察机关不是保险箱，纪检监察干部不是生活在真空中，社会上存在的普遍性问题，我们队伍中也都会有。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已经两年了，但是有的干部还是文风不改、作风不转、依然故我。有的干部不敢担当、不敢监督，遇到问题绕着走，不想干、不作为，怕得罪人；有的有泱泱大委的优越感，衙门习气、居高临下、口大气粗；有的作风漂浮、虚躁，抓工作不实，办理公文一转了事，调查研究不深入，得到的是二手、三手情况；有的不在基础工作上下功夫，汇报工作空泛表态，没有具体内容，研究问题不弄清来龙去脉，对问题的症结说不出子丑寅卯，工作计划缺乏实践支撑；有的领导不善于和干部群众谈心交心，不愿意倾听意见建议，掌握不了活的思想、工作和生活情况；有的政绩观不正确，以办大案论英雄，不注重抓早抓小、日常监督，对典型案例缺乏深入剖析，不去查找体制机制上存在的漏洞。作风上的问题，哪怕是一丁点，都会制约纪检监察职能作用的发挥，我们决不能等闲视之。

　　作风建设是具体的，不是抽象的。离开了在具体事项上的点滴转变，一切“学习贯彻落实”都是苍白无力的，都是空喊口号。改进作风要把自己摆进去，从自身做起，以上率下，切实改变文山会海，开短会、讲短话、不念稿、不空谈，加强基础工作，强化日常管理，做到情况明、数字准、责任清、作风正、工作实。

　　改进作风的要害和关键在于责任担当。权力就是责任，责任就要担当。敢于担当是纪检监察干部对党忠诚的具体体现。纪委书记既要自身正、过得硬，又要在管理中严字当头、敢抓敢管，领好班子、带好队伍。决不能只知道要权力，却把自己的责任抛到九霄云外；不能把改进作风停留在讲话中，遇到问题不敢瞪眼、不敢挺身而出。在自己履行好职责的同时，要把责任压下去。出了问题就要追责，让每一个干部都把责任真正担当起来，坚决克服思想上的不想监督、不敢监督和作风上的不深不实等突出问题。

　　己不正焉能正人。正文风、改会风、转作风、树新风，纪检监察干部要做表率。中央要求全党做到的，我们首先要做到；中央明令禁止的，我们坚决不做。只要我们统一思想，付诸行动，随着形势和实践的发展不断深化“三转”，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就一定能取得新的更大成效。